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聘用技術師 陳怡沖

電話：03-3322101#6103

電子信箱：07807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施字第11200597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市營建剩餘土石方運送流向證明電子化流向自主管理系統APP試辦計畫施行一案，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關本市營建剩餘土石方運送流向證明電子化流向自主管理系統APP試辦規劃如下：

(一)試辦期間：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2年9月30日。

(二)現行電子聯單由運輸業者利用車機刷取聯單，試辦期間鼓勵工地及收容處理場所增加手機APP刷取，試辦期結束後視運行狀況，全面要求工地及收容處理場所手機刷取APP，紙本簽章不再採用。

(三)流向自主管理系統APP系統功能概述：

1、營建工地使用者：開啟並登入APP、掃描、完成聯單「啟運」。

2、收容處理場所使用者：完成聯單「迄運」。

3、現行由運輸業者以車機掃描機刷聯單機制不變，可同步運行互不干涉。

二、本處已於112年6月6日辦理「系統操作說明及實務操課程」(教育訓練)並將教學講義放置桃園市營建剩餘石方即時追蹤系統(網址<https://tygps.tycg.gov.tw>供使用者閱覽，客服系統業已同步建置完成。

三、副知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及新竹縣政府，
惠請協助轉知並鼓勵貴轄收容處理場所使用，試辦期間有任何
建議與問題均可向本處委託之系統廠商（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
02-23393250）反應。

正本：桃園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桃園辦事處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上福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、保障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、新品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、詠源土石方資源堆置轉運處理場、泰暘砂石有限公司、全國砂石廠、石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巨讚實業有限公司、徐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鼎鐘實業行、佰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(新屋廠)、財嘉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

處長邱英哲